

讲述:贵州省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政协委员、三桥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干部 周成强

## 这片古茶林,一点一点焕发了生机

作为一名基层农业工作者,也是一名“益心为公”志愿者,我始终记挂着家乡的山水草木。2025年春天,一位村民反映的情况让深山里100余棵百年古茶树走进了检察公益诉讼保护视野,这片珍贵的古茶林因此走出无人管护、日渐衰败的困境。

“老林沟里面,上百棵古茶树快撑不住了!没挂牌保护,病虫害越来越多,还有村民折枝采茶,甚至有外地人想来买树,这可怎么办啊?”2025年4月,三

桥镇村大注组的村民组长一脸焦急地找到我。

顺着他的指引,我来到老林沟的古茶林。眼前的景象让我心头一紧:上百棵枝干虬曲的古茶树散落在山林间,不少树枝都光秃秃的,部分树干布满虫眼,树下还散落着废弃杂物。

这都是老祖宗留下的宝贝,可不能就这么毁了。我通过“益心为公”志愿者检察云平台提报了这一线索,没想到检察官很快就与我联系了。检察官跟我一

起前往现场调查,确认了古茶树保护问题亟待解决。

检察机关随即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立案程序。为了摸清全县古茶树的“家底”,检察官不仅走遍了三桥镇,还深入洛龙、棕坪等乡镇调查取证,查明全县现有古茶树150余棵,主要集中分布在三桥镇村。考虑到古茶树保护的专业性,检察机关还专门委托贵州大学茶学院专家团队参与,通过现场取样、年轮检测,精准确认了村100余棵茶树的树龄均超百年,

也明确了部分古茶树因病虫害侵袭已濒临死亡的严峻现实。

2025年7月,道真县检察院向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主管部门切实履行古茶树资源保护职责。行政主管部门迅速行动,制定古茶树管护方案,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划定保护区,为每一棵古茶树定位建档、登记造册。

看着村村的这片古茶林一点一点焕发生机,我的心里满是欣慰。今年初,

我和检察官再次来到村,看见古茶林周边立起11块保护通告牌,每一棵古茶树上都挂着崭新的保护牌,清晰标注着树龄、管护责任人、护林员每日巡护记录等信息,枝叶间已经抽出新绿,长势喜人。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检察机关还推动法院发布古茶树司法保护令,明确古茶树保护目的和范围,列明“六种禁止”危害古茶树的行,为古茶树筑牢司法“防护墙”。而且,这片古茶林已被列入

本地2026年招商引资项目,县农业农村部门将在严格保护的前提下,对古茶树资源进行科学开发利用,让百年古茶树既守住生态底色又释放经济价值,真正造福百姓。

(整理:本报全媒体记者林建安 通讯员余尧 李娜)

志愿者说

## 古蜀道“翠云廊”咋成了私人商标

四川广元:文旅资源保护从传统“有形”转向“无形”品牌管理

本报全媒体记者 李敏  
通讯员 李霜霜 彭帅

“四川省广元市检察机关针对‘翠云廊’名称被个人抢注商标的情况,依托公益诉讼检察办案,推动对相关商标予以撤销、宣告无效,促进全市保护性注册‘翠云廊’等知名文化旅游商标30个。”今年四川省两会上,四川省检察院检察长在作检察院工作报告时提到的这项工作,引起了代表委员的普遍好评。就此,记者进行了深入采访。

### “翠云廊”商标被不当注册

绵延300余里的翠云廊,是古蜀道的一段,坐拥迄今保存完好、里程最长、数量最多的古代人工栽植驿道古柏群,“三百长程十万树”的壮丽景观堪称世界奇迹。然而,“翠云廊”这一承载生态文明理念与历史文化形象的名字,却被冠在“五金金属”“动物饲养”等类别的商品商标上。

2024年1月,结合广元市人大代表提出的“加强对本地知名文旅品牌资源开发、保护和宣传的工作”建议,广元市检察机关启动检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同年3月,检察机关接到了线索:“翠云廊”遭他人抢注为个人商标,有关部门在申请注册“翠云廊”旅游产业相关商标时也遇到阻碍。对此,广元市检察院于2024年5月16日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

调查中,办案检察官通过逐条查询比对国家知识产权局官方网站信息,发现已成功申请注册“翠云廊”商标的共计23件,其中9件注册商标权利分别系广元辖区的何某兄弟两人持有。何某通过跨省注册空壳个体工商户、冒用他人身份等方式,违法申请、注册了“翠云廊”“剑门关”等知名景点名称商标32件,涉及运输旅行、广告贸易等13个大类。然而,注册商标一事,何某的弟弟并不知情。兄弟二人均未开展相关生产经营活动,何某注册的目的系通过商标授权使用牟利。

为何此类抢注能够成功?广元市



四川省广元市的翠云廊是古蜀道的一段,以繁茂苍翠的行道古柏闻名。吕浩铭摄

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孙丽莹指出,何某通过代理机构跨省申请公司注册、商标注册。相关代理机构不了解“翠云廊”等文旅资源的公共品牌属性,并且未实质性审核何某的生产经营情况,最终导致“翠云廊”等商标被不当注册。

### 公开听证证明职责 检察建议促整改

为加强跨部门协作、形成保护合力,2024年5月21日,广元市检察院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益心为公”志愿者,市场监管局、文旅局、国资委、白龙湖风景名胜管理局及文旅企业等单位工作人员参加,共同明确职责权限,督促相关部门履行文旅资源品牌商标保护性注册责任。

针对“翠云廊”资源属性”这一争议焦点,检察官在听证会上明确指出:“翠云廊”作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剑门蜀道的核心段,名称与相关景点及山川有唯一对应关系,并由政府主导开发投入大量经费、人力和物力

予以保护,属于社会公共资源,不应由个人独占使用。”

“‘翠云廊’是我市珍贵的文旅资源品牌,检察机关应继续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行政机关需协同规范商标注册、依法打击恶意囤积商标行为,共同筑牢本地知名文旅品牌的保护屏障。”广元市人大代表隆腾高度关注该案,在会上提出建议。

听证会后,广元市检察院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整改。相关部门依法对何某处以罚款1.2万元。同年11月,国家知识产权局裁定“剑门关”注册商标连续三年不使用撤销3件、“翠云廊”注册商标连续三年不使用撤销2件、“翠云廊”注册商标宣告无效3件。2024年,该案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列为“商标行政执法典型案例”。

保护不仅限于一域,跨部门的商标治理行动也在同步开展。2024年9月,广元市检察院联合多部门会签了《关于建立知名文化旅游品牌资源保护协作机制的意见》,通过信息共享、线索移送、会商研判等方式,推动保护

工作规范化、制度化。

### 构建协作机制实现双向衔接转化

“为了加强文旅资源品牌保护,我们探索了‘个案办理一类案监督一系统治理’路径,助力文旅资源保护与产业升级协同推进。”孙丽莹表示。

2025年3月,剑阁县检察院联合相关部门召开“翠云廊”系列商标保护利用工作会议,构建长效保护利用机制,推动商标规范使用、价值提升。目前,当地已搭建涵盖旅游、餐饮、食品等多个类别的商标保护利用体系,通过自主研发、IP品牌授权等方式推出文创产品54种。

同时,广元市检察院积极推动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的衔接转化。隆腾全程参与“翠云廊”案件办理,他从检察建议中梳理提出“加快构建文旅品牌全链条保护体系,强化行政监管与检察公益诉讼司法衔接,推动文旅品牌资源数字化保护与利用”的建议。广元市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推动相关部门对全市已注册、未注册、可注册的80个本地旅游资源商标“分类指导”,对本地知名文旅品牌进行商标防御注册,将相关注册工作纳入旅游规划和数据库管理。剑阁县更是将“剑门关”“翠云廊”文旅资源品牌核心保护纳入全县知识产权保护重点工作,拨付1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商标注册与品牌培育。

“两行古柏植何人?三百长程十万树。翠云廊,苍烟护,苔花荫雨湿衣裳,回柯垂叶凉风度。”2026年1月,联合国80周年庆典组委会正式公布全球可持续“地球家园”范例奖,中国四川广元剑门蜀道(翠云廊)脱颖而出,以其跨越数百年的系统性、可持续生态智慧与实践,成为全国首个人选样本。“翠云廊”之名已归于山水之间,正在向世界释放千年蜀道的雄奇与诗意。

公益探索

## 让群众安享“舌尖上的甜美”

广东吴川:专项整治推动烘焙行业在“阳光”下发展

本报通讯员 林文静 尹玉山

3月中旬,广东省吴川市检察院检察官再次走进街头巷尾的烘焙店,进行检察公益诉讼“回头看”。现场检查可见,当地烘焙行业已然全面升级:每一份糕点都清晰标注了生产日期和配料表;添加剂提前混放变为专柜贮存、专人管理;从业人员从无证上岗变为健康证全员公示;店铺日常监管从被动应对投诉变为AI视频实时监控。

烘焙市场秩序井然,群众安享“舌尖上的甜美”。这得益于一场由检察监督推动的专项整治。

2025年10月,吴川市检察院通过“益心为公”志愿者检察云平台接到线索:部分蛋糕店存在销售无标识糕点等问题。为摸清问题性质,检察官

随即对全市15个镇(街道)42家烘焙店展开明察暗访,发现了烘焙行业种种乱象:资质缺失、标签不明、添加剂管理混乱等。其中,37家店铺未建立添加剂使用台账,35家店铺未设置专用贮存柜,更有商家将过期原料与添加剂混放,甚至使用非食品级铝箔装饰蛋糕。

“烘焙行业点多面广,很多是前店后厂的小作坊,既有现制现售的即时消费,又有预包装食品的流通属性,监管边界容易模糊。”检察官分析认为,监管难题源于多重因素:现行法规对现制现售食品的标签规范不够细化,市场监管涉及多环节多部门,全市600多家糕点制售经营户的体量与常态化、精细化监管力量形成矛盾。

如何保障消费者知情权和健康权?2025年11月,吴川市检察院召开

公开听证会,邀请市场监管部门、属地镇(街道)代表及市人大代表、“益心为公”志愿者参加,明确监管责任。会上,志愿者代表直言:“这些隐患肉眼看不出来,消费者完全是‘盲选’,必须从源头规范。”人大代表也强调:“食品安全不是小事,要快管、严管。”

听证会当天,吴川市检察院依法向市场监管部门及属地镇(街道)公开送达检察建议,推动监管从“专项整治”向“常态长效”转变,明确开展全覆盖排查、规范食品标签管理、强化添加剂使用监管、严格从业人员健康管理等核心整改内容。

检察建议迅速引发联动效应。相关职能部门立即制定整改方案,对全市615家糕点制售经营户开展拉网式排查,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98人次,立案7宗,发出整改通知书20余份,罚

款4.6万余元;同时,通过强化普法宣传、畅通投诉举报渠道等举措,着力构建烘焙食品安全长效机制,从源头防范风险。

2026年1月,吴川市检察院联合吴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回头看”行动,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全程监督。检查结果显示,此前突出的现制现售食品未标注保质期、从业人员健康证缺失、添加剂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有人说,一块蛋糕能有多大?”检察官表示,公益诉讼检察监督不是要跟谁过不去,而是要为消费者权益“撑腰”。不能只盯着个案,更要推动行业建立长效机制,让经营者习惯在“阳光”下操作,“愿每一个走进烘焙店的人,带走的不仅是甜美滋味,更是那份无需担忧的安心滋味。”

## 湖北阳新:清除烘焙食品日期标注乱象

本报通讯员 陈子昊 柯美中

“我局将持续跟进整改落实,不断加大食品标签监管力度,切实保障消费者‘舌尖上的安全’,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3月25日,湖北省阳新县检察院收到市场监管部门针对烘焙食品标签未规范标注

问题的整改回复。

食品生产日期、保质期作为食品安全的核心标识,是守护群众饮食安全的第一道关口,直接关系到消费者知情权与健康权的保障。2025年12月,阳新县检察院针对辖区部分烘焙经营门店存在的食品标签标注不规范问题,依法启动公益诉讼立案调查

程序。

在检察机关的全程监督与跟踪推动下,市场监管部门迅速行动,对辖区80余户烘焙经营主体开展全覆盖排查,针对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清单,向25户经营主体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对2户情节较严重的依法立案查处。经过专项整治,此前存在标

签信息残缺、日期标注不规范问题的烘焙门店,已全部按照食品安全标准补充关键信息、规范标注行为。

小标签连着大民生。阳新县检察院将持续聚焦食品安全领域突出问题,深化公益诉讼检察监督,以常态化监督筑牢县域食品安全防线,努力让群众买得放心、吃得安心。

## “非遗”招牌重焕应有光彩

本报全媒体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张建忠 辛艳芳

春和景明,生机勃勃。3月27日,在太极拳发源地河南省温县,古朴的青石板路两侧,挂着“非遗”招牌的商铺吸引了八方来客。游客们不知道,为了保护“非遗”,这里发生了怎样的故事……

作为中华老字号和河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黄塔膏药”已有300多年的历史。2025年10月,温县检察院收到“益心为公”志愿者反映,称有店铺冒用“黄塔膏药”标识进行虚假宣传。检察官立即赶赴“黄塔膏药”权利人单位河南省滑县骨科医院调取相关资料。经查,该院未将膏药相关知识产权及牌匾授权他人使用,“黄塔膏药”仅能在本院院方售卖。经继续深度排查,检察官发现,部分食品领域的商家在产品包装、门店装潢、广告宣传中,也存在未经许可使用“非遗”字样或相关标识的问题。

这种虚假宣传不仅欺骗、误导消费者,破坏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也侵蚀传统文化传承与发展的根基,损害社会公共利益。2025年11月,该院依法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监督程序,对辖区食品、养生等经营商户涉及“非遗”虚假宣传问题,组织市场监管部门、文广旅部门就反不正当竞争及“非遗”保护问题召开座谈会,共同探讨改进对“非遗”标识使用的日常监管与巡查方式;探索建立“非遗”项目授权使用信息的公示查询渠道,便于公众和监督部门核实;对查实的冒用、滥用“非遗”标识进行虚假宣传的行为依法予以行政处罚;联合开展“非遗”保护普法宣传,提升商户守法意识和消费者辨别能力,共同破解“非遗”保护与市场监管难题。

会后,温县市场监管部门、文广旅部门针对“非遗”相关问题联合开展专项行动。市场监管部门共计督促修改网络食品、养生团购中涉及“非遗”宣传信息10余条,核查处理“黄塔膏药”商标使用信息1条,清除商家线下不当宣传广告4条,销毁假冒“非遗”牌匾1个。文广旅部门则加强了“非遗”标识使用的规范指导,梳理公布了本地区“非遗”项目名录及合规使用要求。

## 700多份电子调查问卷为何发出

江苏常州:摸排隐患督促整改保障住宅小区安全

本报通讯员 王晴

“现在小区提供电动自行车专门充电场所了”“疏散通道里那些杂物全被清理了”“电梯内按下报警装置能及时应答了”……3月27日,江苏省常州市检察院联合“益心为公”志愿者随机回访部分住宅小区时,居民们都给予了正向反馈。

“小区消防柜里什么也没有,要是发生火灾拿什么灭火?”“我家小区电梯老出现故障,一维修就是几个月,总不能让我天天爬楼梯吧!”2025年3月,常州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检察官助理龚爱和在“龙城益心”公益诉讼线索研判平台上例行搜索时,发现有不少居民反映自己居住的高层住宅消防安全、电梯安全存在问题。龚爱立即将这一情况向领导作了汇报。

“背后很可能存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该院公益诉讼检察部主任张利国说,“我们要进一步评估研判,调查核实,督促相关行政机关履行职责。”

为全面核实居民反映的住宅小区高层建筑安全隐患问题,常州市检察院向全市“益心为公”志愿者发放了700多份电子调查问卷,动员志愿者拍照收集身边消防安全、电梯安全隐患。志愿者反馈,有些居民楼确实存在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情况,有的疏散通道堆放着杂物,部分消防栓柜门因锁无法打开……随后,常州市检察院对全市64个住宅小区的203栋居民楼进行实地走访、调查。

“我们主要针对高层建筑、房龄超过15年、回迁房较多的小区进行走访调查。”龚爱介绍。通过询问小区物业管理人员、居民,查阅小区电梯维护保养台账,实地检查消防器材设备等措施,检察官发现部分小区存在消防栓柜缺失灭火器、消防器材损坏后无人问津、疏散通道堆放易燃、可燃物品,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电梯内按下报警装置无人应答等问题。

2025年7月,常州市检察院与相关职能部门进行磋商,督促其尽快整改,消除住宅小区安全隐患。相关职能部门高度重视,立即开展全市专项治理行动。截至2025年12月底,住宅小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181处和电梯安全隐患65处已整改到位。

“检察机关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推动消除住宅小区安全隐患成效明显,根据市人大常委会2026年度立法计划,今年将制定居民住宅小区消防安全条例,现已向社会各界征求意见。下一步,我们将结合检察机关专题调研报告,在深入调研论证、广泛征求民意的基础上,做好法规草案修改完善工作,确保条例依法制定、落地见效,用法治保障城市安全。”4月1日,常州市人大法工委地方立法处副处长袁君贤表示。



## 补植复绿“回头看”

近日,浙江省常山县检察院联合该县法院、林业局,对近年来办理的涉林案件补植复绿情况开展“回头看”。活动中,工作人员对案涉区域进行现场勘查,评估树苗成活率、种植密度及后期养护情况,形成“一案一档”验收台账。对未达标区域,该县林业局工作人员现场督促限期整改。

本报全媒体记者龚婵婵 通讯员江宛晴摄